



2022年度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5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市委和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邮。接待群众来访，会同党政相关部门统筹安排、组织实施市委、市政府领导定点接待群众来访活动。

（二）负责向市委和市政府反映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来电来邮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为市委和市政府制定政策提出建议。

（三）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件和市领导接待件的落实情况，拟订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承办市委和市政府领导同志交办信访事项的落实，向各区和市直有关部门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四）拟订有关信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推进信访法律法规规章和诉访分离、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等制度的实施。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五）综合协调全市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典型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处理群众集体上访、突发性信访事件和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检查、指导各区和市直部门信访工作。

(六) 制定信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市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协调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

(七) 承担由市政府复查复核的信访事项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受理、办理信访人向市政府提出的复查复核信访事项。

(八) 负责受理、办理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转交的信访事项。

(九) 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

(十)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行政单位	20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组织实施“信访突出问题治理年”行动，扎实推动“治重化积”专项工作等重点信访工作落实落地。围绕上述任务，重点

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深化“大落实”，抓实《条例》贯彻执行。多层次、多渠道开展《条例》学习宣传系列活动。对照《条例》要求，修订出台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规则，进一步厘清各方职责，更好发挥市、区、镇（街）三级信访联席会议牵头协调作用；大力推行“最多投一次”和“依法信访导引图”，积极打造网上信访主渠道；以保障市领导定期接访为契机，有序开展重点约访、联合接访，以点带面成批化解矛盾纠纷；加强信访信息综合分析，源头避免信访问题产生。通过各项坚决有力措施确保《条例》精神在全市信访领域落地生根。

（二）深化“大保障”，全力维护信访秩序稳定。滚动排查矛盾。对各个阶段信访突出问题进行动态排查研判，全面核实情况，先后梳理一批信访突出问题，逐一明确责任单位，并督促其采取针对性化解措施。开展“四门四访”，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妥善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通过一系列“组合拳”，有力维护了信访秩序稳定，为各类重要活动顺利举办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三）深化“大化解”，强力推进“治重化积”专项工作。优化了“周调度、月通报、季攻坚、年考核”工作模式，实行“专班运作、清单管理、分类施策、个案突破”全链条管理，发挥领导包案作用，加强业务指导和审核把关，推动化解率稳步提升。在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

下，截至 2022 年底，上级交办的两批重复信访事项化解率超过预期进度，完成攻坚目标，妥善化解了一大批困扰我市多年的重复信访和信访积案“存量”。

（四）深化“大提升”，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改革创新。提升机关党建水平。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和“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着力打造“解忧连心桥”“解忧青年荟”等具有信访工作特色的党建品牌。提升信访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复查复核专家库”“律师+信访工作”等系列工作机制，信访工作运转更加高效有序。提升干部队伍建设。强化“能者上、优者奖、庸者让”的选人用人导向，多名同志获评全国信访系统先进个人、全省信访系统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进一步营造全市信访系统敢于担当作为的良好氛围。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2.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3.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0.00

		出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72.02	本年支出合计	2,385.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6.91
总计	2,672.02	总计	2,672.0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2,672.02	2,6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1.26	2,38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81.26	2,38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162.46	1,16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218.80	1,21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4	23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64	23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15	9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48	5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01	8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4	5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4	5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49	3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5	13.6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2,103.82	900.80	1,203.02	0.00	0.00	0.00
20103			2,103.82	900.80	1,203.02	0.00	0.00	0.00
2010301			900.80	900.8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1,203.02	0.00	1,203.02	0.00	0.00	0.00
208			238.64	238.64	0.00	0.00	0.00	0.00
20805			238.64	238.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92.15	92.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58.48	58.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88.01	88.01	0.00	0.00	0.00	0.00
210			42.65	42.65	0.00	0.00	0.00	0.00
21011			42.65	42.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31.80	31.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5	10.85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72.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3.83	2,103.8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3	238.6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5	42.65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2,672.02	2,385.11	2,385.1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286.91	286.9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总计	2,672.02	2,672.02	2,672.0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3.82	900.80	1,203.02
2010301	行政运行	900.80	900.8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203.02	0.00	1,20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4	238.6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64	238.6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15	92.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48	58.4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01	88.0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5	42.6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5	42.6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0	31.8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5	10.8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8.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7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73.04	30201	办公费	7.0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3	30202	印刷费	0.89	310	资本性支出	5.72
30103	奖金	138.0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95	30204	手续费	0.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48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01	30207	邮电费	10.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8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6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30211	差旅费	0.9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2	30215	会议费	0.0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
30305	生活补助	0.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8.3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2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8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73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75.65	公用经费合计				206.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1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厦门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672.02 万元，本年支出 2,385.1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86.91 万元。

（一）2022 年收入 2,672.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2.73 万元，下降 8.33%，主要原因是机构转隶 12345 平台部分经费预算划转至厦门市政务热线服务中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2.0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2022 年支出 2,385.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4.62 万元，下降 18.31%，主要原因是机构转隶 12345 平台部分经费预算划转至厦门市政务热线服务中心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82.0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75.65 万元，公用支出 206.4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203.0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85.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4.60 万元，下降 18.31%，主要原因是机构转隶 12345 平台部分经费预算划转至厦门市政务热线服务中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运行 900.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3.34 万元，下降 20.5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二) 信访事务 1,203.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4.72 万元，下降 10.74%。主要原因是机构转隶 12345 平台部分经费预算划转至厦门市政务热线服务中心支付。

(三)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62 万元，增长 28.83%。主要原因是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增加。

(四)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7 万元，增长 16.01%。主要原因是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五)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0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8.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干部调任国企，支付职业年金。

（六）行政单位医疗 31.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8 万元，增长 9.20%。主要原因是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0 万元，增长 18.58%。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未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2.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75.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

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06.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1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62 万元下降 93.89 %。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组织出国团组和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62 万元下降 93.89%。主要是严格落实“六稳、六保”工作，继续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2 批次、15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暂不属于 2022 年度项目自评公开试点单位。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6.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53%，主要是调整劳务派遣人员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5.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5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

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

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无